

工作简报

第46期

青海省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专班

2024年6月5日

紧盯问题抓整改 压实责任促落实

——何录春副省长主持召开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约谈会

为严格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镇燃气安全批示指示精神 and 省委、省政府相关工作要求，确保全省城镇燃气安全“两个专项”工作取得实效。结合6月份全国安全生产月工作部署，6月4日上午，省政府组织召开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约谈会，平安区、循化县、都兰县、祁连县、同德县、称多县等6个燃气安全问题突出地区政府主要负责同志参加约谈，省纪委监委、省住建厅等相关领导参加会议，何录春副省长出席会议并讲话。

根据会议安排，省住建厅通报了全省燃气安全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，并列举了相关地区典型隐患；省纪委监委领导同志就纪检工作贯穿燃气安全专项整治，有效形成相互联动、共同发力格局进行了部署要求；6个区县政府主要负责同志结合属地

问题隐患，查摆自身不足，并就下阶段改进方向作了表态发言。何录春副省长传达学习了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的部署要求，结合陈刚书记、吴晓军省长相关批示精神、对标全国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形势，对全省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分析研判，尤其是对现存问题短板进行了详细梳理剖析。

何录春副省长要求，要进一步提升思想认知、树牢意识理念，全面准确把握当前形势，深刻理解省委、省政府高度重视燃气安全的主旨和决心，清醒领会召开此次约谈会议的重要意义，真正做到守土有责、守土尽责，为维护一方社会安定尽心履职。

何录春副省长强调，一是要在“补短板”上明方向。各地党委、政府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，始终坚持“以人民为中心”根本理念，牢固树立“安全发展才是硬道理”的思想认知，进一步明确和改进属地燃气安全管理工作方向，扎实推进以“查隐患、治乱象、强管理、重保障、建机制”为重点的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，补齐各方面短板不足。二是要在“强弱项”上出真章。各地区、各部门要准确分析研判本地、本行业领域存在的薄弱环节，充分动员社会各界力量，着眼解决在工作执行、隐患查改、业务管理、宣传培训、经费投入、资源整合等方面存在的问题，制定切实可行的政策措施并落实到位，促使弱项变强项，切实打牢工作基础。三是要在“固底板”上下功夫。要时刻紧盯燃气领

域“气、瓶、阀、软管、管网、环境”六大方面不放松，关紧问题隐患之“阀”、守住安全底线之“关”，注重细枝末节安全监管，筑牢事故防范基础，管好燃气安全“最后一公里”，坚决杜绝小隐患酿成大事故的情况出现。**四是要在“扬优势”上动脑筋。**要进一步强化“小、散、弱”燃气企业整合工作，重点摸排本地区城镇燃气经营企业情况并开展企业评估。针对小、散、乱、差、弱城镇燃气企业，要充分发挥信誉好、实力强、经营规范的国企、央企等龙头企业优势，采取参股、入股、收购、并购和重组等多种方式进行整合，发挥标杆企业对安全要求的高适应性、行业发展的高带动性、应对风险的高抵御力，促进城镇燃气行业市场化、规模化、专业化发展。

抄报：何录春副省长、李宏绪副秘书长

抄送：省安委会、省纪委监委第四监督检查室

青海省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专班

2024年6月5日印发
